

江汉区信访局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2025 年，江汉区信访局严格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及省、市、区政务公开工作部署，聚焦信访工作核心职能，坚持依法公开、及时便民原则，按照要求进行政务信息公开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5 年度，江汉区信访局压实各级工作责任，明确专人负责内容更新，做到定期更新相关信息，核查信息发布准确性。严格落实“三审三校”机制和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，切实提升我局信息公开能力。全年主动公开政民互动信息 14 条，财务预决算信息 4 条，政府采购信息 1 条，其他主动公开信息 0 条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）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 公益 组织	法律 服务 机构	其他	
一、	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	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本 年度 办理	（一）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（二）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0	0	0	0	0	0	0

结果	(三) 不予公 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 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 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 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
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的主要问题。一是主动公开内容的深度和广度有待拓展。对于信访工作的法律法规、政策解读的公开内容还不够

丰富。二是信息公开的及时性仍有提升空间，在部分动态性强、群众关注度高的信息发布上，响应和更新不够及时。

（二）改进情况。一是深化公开内容，围绕群众关切的信访工作法治化工作指引和政策法规，提升可读性和传播力，引导群众依法有序反映诉求。二是优化信息发布机制，对动态性强、群众关注度高的信息，明确专人负责跟踪，严格按照规定时限更新，确保信息时效性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

江汉区信访局

2026年1月30日